



司法部发布规范涉企行政执法专项行动第三批典型案例

规范涉企行政执法专项行动·动态

本报北京12月15日讯 记者徐强 刘欣 司法部今天发布规范涉企行政执法专项行动第三批典型案例。本次发布的8件典型案例,集中呈现各地在专项行动中,强化个案纠偏的同时注重机制建设的多种做法,体现了行政执法监督在协调解决行政执法标准不一致、纠正违法或者不当执法行为的作用。

据介绍,规范涉企行政执法专项行动的重点,除了纠治“四乱”等执法突出问题,还要整治执法人员行为不当、执法标准不一致、制度落实不到位、职责边界模糊等问题,切实为企业松绑减负,营造稳定、公平、透明的法治化营商环境。近日发布的《行政执法人员行为准则》,进一步明确了行政执法人员的权力边界和行为规范。

约束执法人员行为,守住公平廉洁底线。针对以权谋私、“吃拿卡要”等破坏市场公平、严重违反行政执法人员规范的行为,各级行政执法监督机构坚持依法从重查处、标本兼治,维护经营主体合法权益。甘肃某区政府行政执法监督局查实区城管局执法人员违规干预商户经营,推销亲属代理产品的行为,责令该局对涉事人员诫勉问责、开展执法作风整顿,切实斩断“公权私用”链条。湖南某县市场监管局对执法人员“吃拿卡要”问题勇于自查上报,县政府行政执法监督局联合纪委监委,对涉事人员严肃追责,以个案警示带动全系统作风转变。

监督执法制度落实,消除日常管理盲点。针对不执行罚缴分离、涉案财物管理不规范等问题,各级行政执法监督机构以督查问责确保法律规定严格落实。黑龙江某市人民政府行政执法监督局督促市卫生健康局纠正违规收缴、留存罚款问题,严格落实罚缴分离要求,防范资金截留风险。江西某县政府行政执法监督局针对县农业农村局查封、扣押财物管理混乱问题,督促其全面清查涉案财物,完善全流程管理台账,健全涉案财物管理制度,实现涉案财物“来源可溯、去向可查、处置合法”。

统筹协调执法标准,破解依据适用难题。针对行政裁量权基准、技术规范要求不一致,导致基层执法人员和企业无所适从的问题,各级行政执法监督机构通过联合商讨,加强层级联动,避免企业因标准差异遭遇不公平对待。浙江某市依托“城市会客厅”政企沟通机制,针对企业反映的标准选择难题,多部门联合,与行业专家共同“现场问诊”,结合实际提出解决方案,为企业大幅降低整改成本。山西某市政府行政执法监督局发现行政裁量权基准制定中存在的问题,及时向上汇报,省市联合推动修订行政裁量权基准及相关解释,从源头上消除裁量偏差。

严格执法权责边界,强化长效机制建设。针对越权异地执法、向第三方违规授权问题,各级行政执法监督机构坚持个案整改与机制建设并重,将整治成果固化为长效机制。山东某市政府行政执法监督局提级监督下级综合行政执法局违规异地执法问题,并组织开展同类问题排查整改,明确管辖规则,从机制上遏制越权执法、重复处罚等执法乱象。江苏某县级市政府行政执法监督街道办修改完善采购方案,避免将行政检查委托第三方实施,并明确第三方服务负面清单,将合法性审查嵌入采购流程,推动规范执法从“事后纠偏”向“事前预防”转变。

下一步,司法部将持续发挥典型案例的示范引领作用,指导各地深化规范涉企行政执法专项行动成果,聚焦企业新诉求、执法新难点,进一步加大行政执法监督力度,推动专项行动从集中整治向常态化规范延伸,不断增强企业和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大连海事法院首起海事刑事案件开庭

本报讯 记者张国强 韩宇 近日,大连海事法院推进海事审判“三审合一”改革试点以来受理的第一起海事刑事案件公开开庭审理。该案也是大连海事法院成立41年来审理的第一起刑事案件。

据介绍,该案由大连海事法院院长张国全担任审判长,大连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赵冰出庭支持公诉,部分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群众代表、大使馆随员及被告人家属到庭旁听庭审。

大连市人民检察院指控,2024年11月2日,某外籍货轮在辽宁省瓦房店市长兴岛经济技术开发区附近海域,与某中国籍渔船发生碰撞事故,造成渔船船员两人死亡7人失踪。经辽宁海事局调查认定,外籍货轮承担事故主要责任,两名被告人作为值班驾驶员、值班水手,是事故直接责任人。

大连海事法院将根据被告人的犯罪事实、性质、情节及悔罪表现,依法作出判决并择期宣判。

为保障该案顺利审理,大连海事法院精心筹备,周密部署,用较短时间内完成了刑事审判团队的组建工作,积极与相关部门沟通协调,搭建与海警部门、检察机关的“侦、诉、审”衔接机制,有力保障海事刑事案件审判工作顺利进行。

大连市人民检察院指控,2024年11月2日,某外籍货轮在辽宁省瓦房店市长兴岛经济技术开发区附近海域,与某中国籍渔船发生碰撞事故,造成渔船船员两人死亡7人失踪。经辽宁海事局调查认定,外籍货轮承担事故主要责任,两名被告人作为值班驾驶员、值班水手,是事故直接责任人。

大连市人民检察院指控,2024年11月2日,某外籍货轮在辽宁省瓦